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

民國 年度

105

地址：臺南市關廟區中山路二段 249 號

電話：(06)5953131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目錄

壹、	封面	第 1 頁
貳、	目錄	第 2 頁
參、	聲明書	第 3 頁
肆、	會計師查核報告	第 4-7 頁
伍、	合併資產負債表	第 8-9 頁
陸、	合併綜合損益表	第 10 頁
柒、	合併權益變動表	第 11 頁
捌、	合併現金流量表	第 12-13 頁
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第 14 頁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第 14 頁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第 14-18 頁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第 19-29 頁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第 30-31 頁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第 31-56 頁
	七、關係人交易	第 57-58 頁
	八、質抵押之資產	第 59 頁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第 59-60 頁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第 60 頁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第 60 頁
	十二、其他	第 60 頁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第 60-61 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第 60-61 頁
	3. 大陸投資資訊	第 61 頁
	十四、部門資訊	第 61-62 頁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沈尚弘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大亞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亞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大亞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大亞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大亞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應收帳款減損

應收帳款提列備抵金額係依據客戶之授信品質及帳款收回情形，並參酌過去實際發生呆帳經驗以決定可回收金額，其存有集團管理階層主觀之重大判斷，故應收帳款之減損係本年度進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本會計師進行之查核程序，係評估管理當局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適當性，測試應收帳款帳齡區間是否合理，分析帳齡之變動情況、檢視有無須個別評估減損之情事，於期末抽樣發函詢證，以確認應收款項有無發生呆帳之情事，及複核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帳款可回收性。

存貨評價

存貨之評價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其存貨之評價主要受國際銅價影響，惟國際銅材市場價格波動頻繁，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故存貨之評價係本年度進行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存貨(製造業)之帳面金額，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

本會計師進行之查核程序，係取得管理當局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估資料，本會計師以抽樣方式，比較期末存貨最近期的實際銷售價格與其帳面價值之依據及合理性，以確認存貨已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取得期末帳載存貨數量資料與當年度盤點清冊比較，以驗證期末存貨之存在與完整，藉由參與年度永續存貨盤點，以評估呆滯存貨之備抵存跌價損失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

大亞公司及其子公司部分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中，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臺幣 2,335,888 仟元及 2,874,774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2.66%及 16.24%，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臺幣 2,620,527 仟元及 2,546,738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5.65%及 17.85%。而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臺幣 708,742 仟元及 519,758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3.84%及 2.94%，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臺幣 55,753 仟元及 40,942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之 15.32%及(127.94)%。

大亞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大亞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大亞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大亞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大亞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大亞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大亞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大亞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大亞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大亞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管證(六)字第 0960003779 號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

(91)台財證(六)字第 127576 號

會計師：呂松裕

呂松裕



會計師：呂亞哲

呂亞哲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6 日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項目代號	資 產	附 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069,684	11.2	\$ 2,594,267	14.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及八	361,878	2.0	426,570	2.4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三)	155,510	0.8	211,228	1.2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四)	217,636	1.2	164,745	0.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五)及七	226,081	1.2	169,370	1.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及七	3,068,965	16.6	2,734,391	15.4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六(六)	300,768	1.6	251,226	1.4
1200	其他應收款		76,865	0.4	111,287	0.6
1310	存貨(製造業)—淨額	六(七)	3,248,810	17.6	2,439,354	13.8
1320	存貨(建設業)—淨額	六(八)	265,641	1.4	373,013	2.1
1410	預付款項		75,238	0.4	104,923	0.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260,333	1.6	323,426	1.9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0,327,409</u>	<u>56.0</u>	<u>9,903,800</u>	<u>56.0</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	—	9,644	0.1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三)	74,595	0.4	119,362	0.7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及八	1,365,521	7.4	1,477,800	8.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九)及八	727,549	3.9	643,968	3.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及八	4,080,134	22.1	3,864,874	21.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及八	1,111,902	6.0	1,003,755	5.7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二)及八	1,312	—	16,252	0.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八)	269,631	1.5	264,455	1.5
1915	預付設備款		109,099	0.6	79,914	0.5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112,655	0.6	83,295	0.5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207,436	1.1	224,756	1.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64,153	0.4	9,120	0.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8,123,987</u>	<u>44.0</u>	<u>7,797,195</u>	<u>44.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8,451,396</u>	<u>100.0</u>	<u>\$ 17,700,995</u>	<u>10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3月26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沈尚弘



經理人：沈尚宜



會計主管：洪崇銘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項目代號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六(十三)	\$ 2,662,775	14.4	\$ 3,990,269	22.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四)	649,834	3.5	749,875	4.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二)	66,434	0.4	7,656	—
2150	應付票據	七	87,944	0.5	66,997	0.4
2170	應付帳款	七	566,826	3.1	711,897	4.0
2200	其他應付款		429,054	2.3	411,405	2.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38,863	0.2	16,268	0.1
2250	負債準備	六(十七)	100,000	0.5	100,000	0.6
2310	預收款項	七	101,498	0.6	173,601	1.0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六(十六)	1,366,988	7.4	629,081	3.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5,453	0.1	10,609	0.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085,669	33.0	6,867,658	38.8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五)	200,000	1.1	400,000	2.3
2540	長期銀行借款	六(十六)	3,736,110	20.2	2,439,083	13.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八)	264,936	1.5	264,936	1.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六(二十二)	197,545	1.1	205,855	1.2
2645	存入保證金		29,573	0.2	46,198	0.2
2670	其他		56,207	0.3	25,685	0.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4,484,371	24.4	3,381,757	19.1
2XXX	負債合計		10,570,040	57.4	10,249,415	57.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六(十九)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10元		5,721,808	31.0	5,721,808	32.3
3200	資本公積		524,957	2.8	505,964	2.9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108,749	0.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4,909	1.4	489,960	2.8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457,215	2.5	(333,800)	(1.9)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722,124	3.9	264,909	1.5
3400	其他權益項目	六(十九)	(255,040)	(1.4)	(56,755)	(0.3)
3500	庫藏股票	六(二十)	(20,770)	(0.1)	(46,562)	(0.3)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6,693,079	36.2	6,389,364	36.1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十九)	1,188,277	6.4	1,062,216	6.0
3XXX	權益合計		7,881,356	42.6	7,451,580	42.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451,396	100.0	\$ 17,700,995	1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3月26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沈尚弘



經理人：沈尚宜



會計主管：洪崇銘



會計項目代碼	項 目	附註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七	\$ 16,743,012	100.0	\$ 14,268,029	10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七)、(二十一)、(二十二)及七	15,191,881	90.7	13,239,130	92.8
5900	營業毛利		1,551,131	9.3	1,028,899	7.2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及(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45,757	1.5	229,863	1.6
6200	管理費用		590,494	3.4	550,086	3.8
6300	研發費用		31,854	0.3	34,285	0.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68,105	5.2	814,234	5.7
6900	營業淨利		683,026	4.1	214,665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142,716	0.9	144,005	1.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132,689	0.8	(41,408)	(0.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183,037)	(1.1)	(160,053)	(1.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九)	60,140	0.4	58,199	0.4
7670	減損損失	六(四)	(138,674)	(0.9)	(67,021)	(0.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834	0.1	(66,278)	(0.6)
7900	稅前淨利		696,860	4.2	148,387	1.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八)	(83,249)	(0.5)	(52,868)	(0.3)
8200	本期淨利		613,611	3.7	95,519	0.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劃之再衡量數	六(二十二)	(13,162)	(0.1)	46,733	0.3
832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之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六(二十二)	(4,007)	-	(4,99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八)	6,193	-	(8,306)	(0.1)
			(10,976)	(0.1)	33,436	0.2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5,973)	(0.9)	(85,073)	(0.6)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10,875)	(0.7)	(64,237)	(0.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八)	18,125	0.2	(11,645)	-
			(238,723)	(1.4)	(160,955)	(1.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9,699)	(1.5)	(127,519)	(0.9)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63,912	2.2	\$ (32,000)	(0.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67,463	2.8	\$ 28,136	0.2
8620	非控制權益		146,148	0.9	67,383	0.5
			\$ 613,611	3.7	\$ 95,519	0.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59,275	1.6	\$ (82,543)	(0.6)
8720	非控制權益		104,637	0.6	50,543	0.4
			\$ 363,912	2.2	\$ (32,000)	(0.2)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83		\$ 0.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3月26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沈尚弘



經理人：沈尚宜



會計主管：洪崇銘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母 公 司		業 主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合 計	
	普 通 股 發 行 股 本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未 分 配 盈 餘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股 數 (仟 股)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105年1月1日餘額	572,181	\$ 5,721,808	\$ 521,999	\$ 108,749	\$ 489,960	\$ (397,542)	\$ 93,497	\$ (4,013)	\$ (46,562)	\$ 1,012,762	\$ 7,500,658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12,570)	-	-	46	-	-	-	55	(12,469)
處分子公司	-	-	(3,465)	-	-	-	-	-	-	3,614	149
被投資公司以前年度盈餘分配											
現金股利	-	-	-	-	-	-	-	-	-	(19,758)	(19,758)
105年度淨利	-	-	-	-	-	28,136	-	-	-	67,383	95,519
105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5,560	(81,534)	(64,705)	-	(16,840)	(127,519)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15,000	15,00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572,181	5,721,808	505,964	108,749	489,960	(333,800)	11,963	(68,718)	(46,562)	1,062,216	7,451,580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2,080	-	-	(345)	-	-	-	325	2,060
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108,749)	(225,051)	333,800	-	-	-	-	-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	-	16,913	-	-	-	-	-	25,792	-	42,705
被投資公司以前年度盈餘分配											
現金股利	-	-	-	-	-	-	-	-	-	(38,864)	(38,864)
106年度淨利	-	-	-	-	-	467,463	-	-	-	146,148	613,611
106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903)	(149,999)	(48,286)	-	(41,511)	(249,699)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59,963	59,96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572,181	\$ 5,721,808	\$ 524,957	\$ -	\$ 264,909	\$ 457,215	\$ (138,036)	\$ (117,004)	\$ (20,770)	\$ 1,188,277	\$ 7,881,35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3月26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沈尚弘



經理人：沈尚宜



會計主管：洪崇銘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

	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度
稅前利益(損失)	\$ 696,860	\$ 148,387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284,242	282,586
攤銷費用	2,770	4,791
呆帳費用(迴轉利益)	(3,293)	6,555
利息費用	183,037	160,053
利息收入	(24,384)	(28,216)
股利收入	(99,944)	(98,28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26,100	37,993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60,140)	(58,1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4,720	(4,8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含預付設備款)	5,137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7,644	67,021
長期投資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88,594)	—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1,030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39,033)	89,516
處分子公司利益	—	(4,716)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29,292	454,2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151,950	331,357
應收票據及帳款	(402,242)	57,519
應收建造合約款	(49,542)	(251,226)
其他應收款項	35,387	14,367
存貨	(701,675)	(131,503)
預付款項	27,474	10,471
其他流動資產	62,667	(94,691)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4,124)	161,112
其他應付款	79,979	(20,897)
預收款項	(72,103)	(105,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6,515)	(264,441)
其他流動負債	4,844	(20,0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13,900)	(313,647)
調整項目合計	(684,608)	140,618
營運之現金流入	12,252	289,005
支付之利息	(184,740)	(160,821)
收取之利息	24,761	27,383
支付所得稅	(49,296)	(48,30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7,023)	107,263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價款	9,209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9,552)	(2,45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7,690	94,79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7,272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52,891)	(12,507)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2,492)	(116,146)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52,868	8,0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276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3,364)	(42,514)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4,228	11,25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影響數	—	1,23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預付設備款)	(651,800)	(481,66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462	40,934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112,291)	(621)
處分無形資產價款	—	64
取得無形資產	(878)	(421)
存出保證金增加	(29,360)	(41,779)
其他資產增加	(54,962)	(966)
收取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股利	34,417	21,055
取得股利	98,602	98,28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4,566)	(423,3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1,327,494)	367,719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00,041)	98,012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5,181,989	1,356,359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3,266,575)	(1,735,011)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6,625)	(6,835)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10,881	(5,035)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21,099	(4,75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03,234	70,451
匯率影響數	(156,228)	(8,601)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數	(524,583)	(254,265)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94,267	2,848,532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69,684	\$ 2,594,26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群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3月26日會計師查核報告)

董事長：沈尚弘



經理人：沈尚宜



會計主管：洪崇銘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亞公司)於 51 年 11 月 7 日登記設立，原始股本為 2,000 仟元；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額定股本為 7,000,000 仟元，實收股本為 5,721,808 仟元，分為 572,180,791 股，每股面額 10 元。大亞公司以產銷電線電纜及委託營造廠興建商業大樓出租、出售等為主要業務。

大亞公司股票自 77 年 12 月 12 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 107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七。

(二)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7 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金管會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773 號函，認可 107 年度適用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9 及 IFRS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15 之修正「IFRS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定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28 之修正係追溯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9 而改變：

(1)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 IFRS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 年 1 月 1 日 調整後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 361,878	\$ (28,932)	\$ 332,9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7,699	7,6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55,510	(155,510)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 資—流動	—	217,636	217,63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7,636	(217,63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 動	—	729,233	729,23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74,595	(74,59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365,521	(1,365,521)	—
資產影響	—	750,218	750,218
	<u>\$ 2,175,140</u>	<u>\$ (137,408)</u>	<u>\$ 2,037,732</u>
保留盈餘	\$ 722,124	\$ (277,209)	\$ 444,915
其他權益	(255,040)	140,882	(114,158)
非控制權益	1,188,277	(1,081)	1,187,196
權益影響	<u>\$ 1,655,361</u>	<u>\$ (137,408)</u>	<u>\$ 1,517,953</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10 及 IAS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AS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16。

1. IFRS16「租賃」

IFRS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部分金融工具外(參閱下列會計政策之說明)，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括大亞公司及由大亞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其具表決權之股份半數以上且對其有控制力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持有其具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半數以上但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以下合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均予沖銷。

(一)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股或出資比例		說明
			106.12.31	105.12.31	
大亞公司	TA YA (CHINA) HOLDING LTD. (大亞中國)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大亞公司	TA YA VENTURE HOLDINGS LTD. (大亞控股)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大亞公司	TA YA (Vietnam) INVESTMENT HOLDING LTD. (大亞越南控股)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大亞公司	大亞聯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大亞聯合公司)	電纜安裝、配管工程	40.00%	40.00%	註一
大亞公司	TAYA ELECTRIC WIRE & CABLE (H. K.) CO., LTD. (香港大亞)	代理銷售業務	99.99%	99.99%	
大亞公司及大義公司	PLASTIC TECHNOLOGY INVESTMENT HOLDING LTD. (大義控股)	投資業務	59.13%	59.13%	
大亞公司	華亞創業投資(股)公司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大亞公司及大展公司	大亞創業投資(股)有限公司 (大亞創投公司)	創業投資業	99.99%	99.99%	
大亞公司及大亞創投公司	大蘭創新(股)公司 (大蘭創新公司)	工業設計	—	—	註三
大亞公司	大展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大展公司)	電線電纜加工、製造	45.22%	45.22%	註一
大亞公司	大河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大河公司)	電線電纜工程顧問	48.00%	48.00%	註一
大亞公司及大亞創投公司	聯友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聯友公司)	電線電纜及機電等製造加工買賣	42.78%	42.09%	註一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股或出資比例		說明
			106.12.31	105.12.31	
大亞公司及大展公司	大恒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大恒公司)	電子線等製造加工買賣	64.15%	64.15%	
大亞公司及大恒公司	大義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大義公司)	塑膠料等製造加工買賣	51.9%	51.90%	
大亞越南控股	TAYA(Vietnam) CONSTRUCTION AND DEVELOPMENT CO., LTD.	建築業務	—	50.00%	註二
大亞創投公司	大亞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大亞創新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00%	
大蘭創新公司	大蘭創新貿易(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設備批發	—	—	註三
大展公司	CUPRIME MATERIALPTE. LTD.	一般投資業	100%	100.00%	
大展公司	CUPRIME VENTURE HOLDING CO., LTD.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大展公司	CUPRIME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大展公司	大研金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研公司)	金屬加工	94.55%	92.23%	
CUPRIMEMATERIA LPTE. LTD.	CUPRIME ELECTRIC WIRE & CABLE (H. K.) CO., LTD.	產銷電線電纜及銅製品買賣	100.00%	100.00%	
大義控股	TA YI PLASTIC (H. K.) LTD. (大義香港)	電線電纜加工、製造	100.00%	100.00%	
大義香港	東莞慧昌塑膠材料有限公司	生產及出售塑膠粒	100.00%	100.00%	
大亞中國	HENG YA ELECTRIC LTD. (恒亞公司)	電線電纜加工、製造	100.00%	100.00%	
恒亞公司	恒亞電工(昆山)有限公司	精密漆包線等生產、加工	100.00%	100.00%	
恒亞公司	大亞(漳州)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精密漆包線及三層絕緣線等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恒亞公司	東莞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精密漆包線及三層絕緣線等產銷業務	100.00%	100.00%	
大亞公司及大亞創投公司	大亞綠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亞綠能公司)	能源技術	75.00%	75.00%	
大亞綠能公司	博斯太陽能股份有限公司 (博斯公司)	能源技術	100.00%	100.00%	
大亞綠能公司	大聚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聚公司)	太陽能發電	100.00%	100.00%	
大亞綠能公司	博碩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博碩公司)	太陽能電力供應	80.10%	—	註四
大亞越南控股及COPRIME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TA YA VIETNAM (Cayman) HOLDINGS LTD. (大亞開曼公司)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大亞開曼公司	TA YA (Vietnam) ELECTRIC WIRE & CABLE JOINT STOCK COMPANY (大亞越南)	建築用電線業務	80.00%	80.00%	

註一：持股雖未達 50%，但對營運及財務政策具有實質控制，故將其納入合併財務報告。

註二：係 106 年子公司清算完成並返還股款。

註三：係 105 年處分之子公司。

註四：係 106 年新增之被投資公司。

(二)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三)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四)子公司將資金移轉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不適用。

(五)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除香港大亞未經會計師查核外，餘其財務報告均經會計師查核。

營業週期

有關產銷電線電纜業務，其營業週期短於一年，係按一年為劃分流動及非流動之依據，惟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及國民住宅出售業務，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有關營建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建業務之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基礎。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甚小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及投資。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任何因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相關淨益或淨損係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決定之方法，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八)之說明。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產生之利息收入，係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
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產生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時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入」。

(二)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合併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合併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一) 金融負債或權益工具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二)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某一企業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三)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目的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於後續會計期間結束日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任何因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相關淨益或淨損係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決定之方法，請參閱附註六(二十八)之說明。

(四) 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金屬選擇權、金屬期貨、金屬交換合約及遠期外匯、換匯換利等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市場風險。

衍生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

建造合約

1. 本集團承攬之營造工程合約，於建造前皆由委託者(業主)指定工程設計之主要結構要素，工程進行中亦由委託者主導是否要變更主要結構，本集團並無主導權，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之定義，並依規定採完工百分比法於合約期間按合約完成程度認列合約收入及成本。當總合約成本很可能超過總合約收入時，立即將預期損失認列為費用。當建造合約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僅在已發生合約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合約收入。
2. 合約工作之變更、求償及獎勵金就業主已同意且能可靠衡量之範圍包括於合約收入中。
3. 本集團對因合約工作應向客戶收取之帳款總額，即在建合約中已發生成本加計已認列利潤(或減除已認列損失)超過工程進度請款金額部分，表達為資產，帳列應收建造合約款。若在建合約中工程進度請款金額超過已發生成本加已認列利潤(或減除已認列損失)之合計數，表達為負債，帳列應付建造合約款。

存貨

存貨包含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主要係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之企業，但非子公司或合資權益。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決定的權力。

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及資產與負債係按權益法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在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依本公司所享有被投資者淨資產份額之變動而調整。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僅於合併公司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部分，係認列為商譽，且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若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部分，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當有合併個體與關聯企業發生交易時，未實現損益於合併時按其所佔比例消除。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列示。成本包括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或建置資產之增額成本。

折舊係採直線法，於資產耐用年限內沖銷其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折舊係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土地改良，八年；建築物，十至五十五年；機器設備，八至十二年；運輸設備，五年；其他設備，五至十二年。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推延適用。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未供營業使用之出租或閒置不動產，主要為獲得租金收益或資本增值目的而持有。投資性不動產應按其成本進行原始衡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並就建構期間有關利息資本化。後續衡量亦採用成本模式，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之金額衡量。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列報。攤銷係以直線法依其估計耐用年限認列。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基礎處理。

無形資產於處分時，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除列。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之差額衡量）於資產除列時計入損益。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合併公司檢視有形及無形資產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決定減損損失之程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按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時，共用資產亦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攤至按可以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係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以稅前折現率加以折現，該折現率係反映現時市場對下列項目之評估：(1)貨幣時間價值，及(2)尚未用以調整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數之資產特定風險。

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預期低於帳面金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估計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若以往年度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應有之帳面金額為限。減損損失之迴轉係立即認列於損益。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計畫者，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就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者，則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

在確定福利退休福利計畫下，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決定，並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精算評價。精算損益係於發生期間立即全數認列，並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項下之其他綜合損益。

庫藏股票

大亞公司買回公司股票時，係以購買成本入帳，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按股票種類及收回原因分別予以加權平均計算。

因認股權證持有人認股而交付庫藏股票，以認購價格及認股權帳面價值之合計數作為庫藏股票之處分價值，因而產生的差額則調整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

證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而交付庫藏股票時，以轉換證券之帳面價值作為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

大亞公司對於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持有大亞公司股票者，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一)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係以當年度課稅所得為基礎。因部份收益及費損係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或依相關稅法非屬應課稅或可減除項目，致課稅所得不同於合併綜合損益表所報導之淨利。合併公司當期所得稅相關負債係按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並估列相關負債，並按未分配盈餘之稅率衡量。

(二)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未來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則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三)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外幣

編製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紀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一)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1)合併公司已經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2)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3)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4)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5)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允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允價值。

(二)勞務收入、技術服務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技術服務收入係依相關協議內容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租金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益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上述技術服務收入及租金收入係提供與主要營業活動相關之技術及資產予他人使用所收取，故分別列示於營業收入及其他營業收益及費損項下。

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年度淨利除以普通股發行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累積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股份，採追溯調整方式計算之。

營運部門之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已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有關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資訊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以下係有關未來所作主要假設之資訊，以及於財務報導結束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

(一)應收款項之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根據客戶之授信品質及帳款收回情形，並參酌過去實際發生呆帳經驗，以進行可收回應收帳款之評估及備抵呆帳估計。當有顯示結餘未能收回之事件或變動情況出現時，備抵呆帳適用於應收款項。備抵呆帳之識別須作出估計。倘預期未來收取之現金與原先估計不同，該差額將對估計有所改變之年度應收款項之帳面值及壞帳費用構成影響，詳參附註六(五)所述。

(二)金融工具評價

如附註六(二十八)所述，合併公司使用之評價技術納入之輸入值並非基於用以估計某些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附註六(二十八)提供有關在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所使用主要假設之詳細資訊，以及該等假設之詳細敏感度分析。

由於評價過程中涉及可比較公司之選定，且收益法下須對預期未來營收成長率、毛利率、營業利益率、營運資金比率、折現率等參數作出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及法令之改變，均可能引起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重大調整。

(三)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大亞公司係以稅前淨利，考量所得稅率及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詳參附註六(二十一)所述。

(四)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詳參附註六(十八)所述。

(五)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詳參附註六（七）及六（八）所述。

由於科技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詳參附註六（二十二）所述。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 12. 31	105. 12. 31
庫存現金	\$ 4,297	\$ 4,802
支票存款	259,447	283,204
活期存款	922,030	725,692
外匯存款	394,618	1,219,038
定期存款	421,591	72,869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	67,701	288,662
	<u>\$ 2,069,684</u>	<u>\$ 2,594,267</u>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106. 12. 31	105. 12.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38,625	\$ 258,716
受益憑證	7,863	94,067
金屬期貨	—	30,508
結構式商品	4,494	—
遠期外匯合約	—	19,318
	<u>250,982</u>	<u>402,609</u>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10,896	23,961
	<u>\$ 361,878</u>	<u>\$ 426,570</u>

	106. 12. 31	105. 12. 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結構式商品	\$ —	\$ 11,875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2,231)
	<u>\$ —</u>	<u>\$ 9,644</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流動		
金屬期貨	\$ 58,596	\$ 5,462
金屬交換合約	172	2,194
遠期外匯合約	7,666	—
	<u>\$ 66,434</u>	<u>\$ 7,656</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金屬期貨合約如下：

金融商品	交易 方式	數量 (噸)	訂約日	到期日	合約金額 (仟元)	市場成交價 (仟元)	市場評估淨 (損)益(仟元)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金屬期貨－銅	買進	400	105.6~106.11	107.1~107.11	USD 2,362	USD 2,904	USD 542
金屬期貨－銅	賣出	5,650	105.8~106.12	107.1~107.5	USD38,416	USD40,921	(USD2,505)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金屬期貨－銅	買進	1,250	105.6~105.11	106.1~107.6	USD 5,979	USD 6,919	USD 940
金屬期貨－銅	賣出	2,925	105.10~105.12	106.1~106.3	USD16,187	USD16,189	(USD 2)
		150	105.10	106.2	CNY 5,606	CNY 6,781	(CNY 1,175)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金屬交換合約如下：

金融商品	交易 方式	數量 (噸)	訂約日	到期日	合約金額 (仟元)	市場成交價 (仟元)	市場評估淨 (損)益(仟元)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金屬交換－銅	賣出	125	106.12	107.2	USD 897	USD 903	(USD 6)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金屬交換－銅	買進	200	105.11	107.1	USD 1,183	USD 1,109	(USD 74)
金屬交換－銅	賣出	50	105.11	106.2	USD 282	USD 276	USD 6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u>金融商品</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幣別</u>	<u>現金流量預期產生及到期期間</u>	<u>合約金額(仟元)</u>
預購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金	106.7~107.1	CNY 20,667/USD3,000
	新台幣兌美金	106.9~107.3	NTD205,438/USD6,810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u>幣別</u>	<u>現金流量預期產生及到期期間</u>	<u>合約金額(仟元)</u>
預購遠期外匯	人民幣兌美金	105.1~106.8	CNY 88,328/USD13,000
	新台幣兌美金	105.10~106.3	NTD160,955/USD 5,090

4. 本公司及子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度從事上述金屬期貨合約、金屬交換合約及遠期外匯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規避因原料價格變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衍生金融工具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6. 12. 31</u>	<u>105. 12. 31</u>
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3,315	\$ 201,249
受益憑證	30,039	40,252
	<u>233,354</u>	<u>241,501</u>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77,844)	(30,273)
合計	<u>\$ 155,510</u>	<u>\$ 211,228</u>
	<u>106. 12. 31</u>	<u>105. 12. 31</u>
非流動：		
上市(櫃)公司股票	\$ 121,647	\$ 147,161
受益憑證	—	17,620
	<u>121,647</u>	<u>164,781</u>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7,052)	(45,419)
合計	<u>\$ 74,595</u>	<u>\$ 119,362</u>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 12. 31</u>	<u>105. 12. 31</u>
非流動：		
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1,365,521	\$ 1,477,800

1. 合併公司所投資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致合併公司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
2. 合併公司所投資之未上市(櫃)股票於 106 年及 105 年度因價值確已減損，故於 106 年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107,644 仟元及 67,021 仟元。

(五)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6. 12. 31	105. 12. 3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3,348,145	\$ 2,953,510
備抵銷售退回及折讓	(2,090)	(5,204)
備抵呆帳	(51,009)	(44,545)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 3,295,046</u>	<u>\$ 2,903,761</u>

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除已提列減損者，其餘應收票據及帳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齡分析請參閱下表。合併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

	106. 12. 31	105. 12. 31
未逾期至 30 天	\$ 3,258,819	\$ 2,628,809
31 至 60 天	69,384	74,368
61 至 365 天	9,980	69,334
365 天以上	9,962	180,999
	<u>\$ 3,348,145</u>	<u>\$ 2,953,51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款之帳齡分析

	106. 12. 31	105. 12. 31
30 天內	\$ 338,102	\$ 345,114
31 至 60 天	59,633	71,139
61 至 365 天	968	49,806
365 天以上	—	166,717
	<u>\$ 398,703</u>	<u>\$ 632,776</u>

3. 備抵呆帳之變動

	106 年度	105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44,545	\$ 41,093
認列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迴轉)	(3,293)	6,555
無法收回而沖銷	(4,493)	(3,618)
外幣換算影響	14,250	515
12 月 31 日餘額	<u>\$ 51,009</u>	<u>\$ 44,545</u>

備抵呆帳評估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之差額。合併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六) 應收(付)建造合約款

	106. 12. 31	105. 12. 31
累計已發生成本及已認列利潤	\$ 581,042	\$ 374,103
減：累計工程進度請款金額	(280,274)	(122,877)
	<u>\$ 300,768</u>	<u>\$ 251,226</u>

民國106年及105年度認列建造合約收入分別為524,894仟元及595,005仟元。

(七) 存貨(製造業)－淨額

	106. 12. 31	105. 12. 31
原料	\$ 610,320	\$ 475,567
物料	38,493	34,053
在製品	703,794	522,452
半成品	8,715	6,504
製成品	1,761,401	1,234,678
商品	66,357	102,686
在途存貨	120,839	116,212
	<u>3,309,919</u>	<u>2,492,152</u>
減：備抵跌價損失	(61,109)	(52,798)
淨 額	<u>\$ 3,248,810</u>	<u>\$ 2,439,354</u>
當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6 年度	105 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5,186,631	\$ 13,295,416
存貨盤盈	(3,469)	(9,026)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8,719	(47,260)
	<u>\$ 15,191,881</u>	<u>\$ 13,239,130</u>

106 年度存貨跌價損失主係銅價年底下跌之故；105 年度存貨跌價回升利益主係銅價上漲之故。

(八) 存貨(建設業)－淨額

	106. 12. 31	105. 12. 31
待售土地	\$ 93,809	\$ 147,520
待售房屋	99,952	158,083
	<u>193,761</u>	<u>305,603</u>
在建房地	71,880	71,880
	<u>265,641</u>	<u>377,483</u>
減：備抵跌價損失	—	(4,470)
淨 額	<u>\$ 265,641</u>	<u>\$ 373,013</u>

(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列示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6. 12. 31		105. 12. 31	
	帳面 金額	持股 比率%	帳面 金額	持股 比率%
安鼎國際工程(股)公司	\$ 79,923	30.22	\$ 70,822	30.22
榮星電線工業(股)公司	418,999	22.44	318,130	22.75
Teco(Vietnam) Eletric & Machinery Co., Ltd.	64,753	40.00	60,713	40.00
Taya-Soldercoat Company Ltd.	—	—	47,262	49.00
Otto2 Holdings Corporation	22,167	34.97	22,831	34.07
惠州市博羅鐸興阻燃材料有限公司	18,807	31.00	12,233	25.00
協創系統科技(股)公司	3,247	20.00	5,788	20.00
聚恒科技(股)公司	113,075	20.32	106,189	20.32
協同能源科技(股)公司	6,578	36.36	—	—
	<u>\$ 727,549</u>		<u>\$ 643,968</u>	

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關聯企業根據相關規定編製之財務報表金額並反映合併公司於採權益法時所為之調整，列示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總資產	\$ 6,337,629	\$ 5,607,385
總負債	(3,724,637)	(3,072,956)
淨資產	<u>\$ 2,612,992</u>	<u>\$ 2,534,429</u>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 淨資產份額	<u>\$ 637,384</u>	<u>\$ 685,689</u>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 3,840,547	\$ 3,559,736
淨利	\$ 243,761	\$ 210,10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份額	\$ 60,140	\$ 58,199

- (1)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對其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惠州市博羅鐮興阻燃材料有限公司按其自結報表認列投資損益外，餘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 (2) 本公司於 106 年度以現金 12,262 仟元參與安鼎國際工程(股)公司現金增資。
- (3) 合併公司投資榮星電線工業(股)公司係有公開報價，其公允價值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511,335 仟元及 247,623 仟元，本期因股價回升，故迴轉其減損損失 88,594 仟元。
- (4) 合併公司本期出售 Taya-Soldercoat Company Ltd.。
- (5) 合併公司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詳附註八。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本	106 年 1 月 1 日				外幣兌換差額 之影響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日餘額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土地及土地改良	\$ 1,749,887	\$ —	\$ —	\$ —	\$ —	\$ 1,749,887
建築物	2,030,739	6,377	(130)	3,430	(32,649)	2,007,767
機器設備	4,986,788	27,326	(202,931)	294,501	(61,280)	5,044,404
運輸設備	151,263	3,507	(19,701)	5,824	(3,367)	137,526
其他設備	1,421,665	27,890	(12,411)	55,565	(26,752)	1,465,957
租賃改良物	—	—	—	1,035	—	1,035
未完工程	115,327	299,158	—	(138,996)	(12)	275,477
合計	<u>\$10,455,669</u>	<u>\$ 364,258</u>	<u>\$ (235,173)</u>	<u>\$ 221,359</u>	<u>\$ (124,060)</u>	<u>\$10,682,053</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 年 1 月 1 日				外幣兌換差額 之影響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日餘額	增加	處分	重分類		
土地及土地改良	\$ 8,757	\$ 939	\$ —	\$ —	\$ —	\$ 9,696
建築物	1,189,696	58,290	(130)	—	(13,694)	1,234,162
機器設備	4,043,012	179,974	(185,970)	(7,078)	(47,763)	3,982,175
運輸設備	119,859	7,623	(18,568)	—	(2,521)	106,393
其他設備	1,229,471	64,151	(10,324)	(550)	(13,956)	1,268,792
租賃改良物	—	151	—	550	—	701
合計	<u>\$ 6,590,795</u>	<u>\$ 311,128</u>	<u>\$ (214,992)</u>	<u>\$ (7,078)</u>	<u>\$ (77,934)</u>	<u>\$ 6,601,919</u>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05年12月31日餘額
土地及土地改良	\$ 1,749,517	\$ 370	\$ —	\$ —	\$ —	\$ 1,749,887
建築物	2,064,040	8,200	(1,196)	1,003	(41,308)	2,030,739
機器設備	4,762,083	42,683	(93,972)	340,576	(64,582)	4,986,788
運輸設備	152,514	12,957	(13,602)	831	(1,437)	151,263
其他設備	1,425,753	28,484	(25,092)	9,597	(17,077)	1,421,665
未完工程	21,647	233,518	—	(139,798)	(40)	115,327
合計	<u>\$10,175,554</u>	<u>\$ 326,212</u>	<u>\$ (133,862)</u>	<u>\$ 212,209</u>	<u>\$ (124,444)</u>	<u>\$ 10,455,66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5年1月1日餘額	增加	處分	重分類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105年12月31日餘額
土地及土地改良	\$ 7,864	\$ 893	\$ —	\$ —	\$ —	\$ 8,757
建築物	1,146,177	59,824	(1,123)	—	(15,182)	1,189,696
機器設備	3,996,288	155,888	(63,394)	—	(45,770)	4,043,012
運輸設備	124,252	7,199	(10,838)	—	(754)	119,859
其他設備	1,209,159	55,679	(22,404)	—	(12,963)	1,229,471
合計	<u>\$ 6,483,740</u>	<u>\$ 279,483</u>	<u>\$ (97,759)</u>	<u>\$ —</u>	<u>\$ (74,669)</u>	<u>\$ 6,590,795</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增添	重分類	106年12月31日餘額
土地	\$ 879,978	\$ 40,273	\$ —	\$ 920,251
房屋及建築	186,516	72,018	—	258,534
合計	<u>\$ 1,066,494</u>	<u>\$ 112,291</u>	<u>\$ —</u>	<u>\$ 1,178,785</u>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折舊費用	重分類	106年12月31日餘額
土地	\$ —	\$ —	\$ —	\$ —
房屋及建築	62,739	4,144	—	66,883
合計	<u>\$ 62,739</u>	<u>\$ 4,144</u>	<u>\$ —</u>	<u>\$ 66,883</u>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增添	重分類	105年12月31日餘額
土地	\$ 879,978	\$ —	\$ —	\$ 879,978
房屋及建築	185,895	621	—	186,516
合計	<u>\$ 1,065,873</u>	<u>\$ 621</u>	<u>\$ —</u>	<u>\$ 1,066,494</u>

累計折舊	105年1月			105年12月	
	1日餘額	折舊費用	重分類	31日餘額	
土地	\$ —	\$ —	\$ —	\$ —	
房屋及建築	59,636	3,103	—	62,739	
合計	\$ 59,636	\$ 3,103	\$ —	\$ 62,739	

1. 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298,181仟元及1,116,134仟元，上開公允價值係以非關係人之獨立估價師於106年1月16日進行之評價及相關資產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格評估而得。

2.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無形資產

成本	106年1月				外幣兌換 差額之影響	106年12月 31日餘額
	1日餘額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電腦軟體設計費	\$ 5,667	\$ 149	\$ (5,268)	\$ —	\$ —	\$ 548
專利權及其他	27,546	729	(9,696)	(13,726)	(1,031)	3,822
合計	\$ 33,213	\$ 878	\$ (14,964)	\$ (13,726)	\$ (1,031)	\$ 4,37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6年1月				外幣兌換 差額之影響	106年12月 31日餘額
	1日餘額	攤銷費用	處分	重分類		
電腦軟體設計費	\$ 5,114	\$ 413	\$ (5,268)	\$ —	\$ —	\$ 259
專利權及其他	11,847	704	(9,696)	—	(56)	2,799
合計	\$ 16,961	\$ 1,117	\$ (14,964)	\$ —	\$ (56)	\$ 3,058

成本	105年1月				外幣兌換 差額之影響	105年12月 31日餘額
	1日餘額	增添	處分	重分類		
電腦軟體設計費	\$ 5,850	\$ 261	\$ —	\$ (444)	\$ —	\$ 5,667
專利權及其他	43,260	160	(15,455)	—	(419)	27,546
合計	\$ 49,110	\$ 421	\$ (15,455)	\$ (444)	\$ (419)	\$ 33,213

累計攤銷及減損	105年1月				外幣兌換 差額之影響	105年12月 31日餘額
	1日餘額	攤銷費用	處分	重分類		
電腦軟體設計費	\$ 4,709	\$ 849	\$ —	\$ (444)	\$ —	\$ 5,114
專利權及其他	25,054	2,204	(15,391)	—	(20)	11,847
合計	\$ 29,763	\$ 3,053	\$ (15,391)	\$ (444)	\$ (20)	\$ 16,961

(十三)短期銀行借款

	106.12.31	利率區間	到期日
購料借款	\$ 1,336,984	1.32%~5.50%	107.01~107.11
抵押借款	255,302	1.32%~5.00%	107.01~107.11
信用借款	1,070,489	1.25%~5.00%	107.01~107.11
	<u>\$ 2,662,775</u>		

	105.12.31	利率區間	到期日
購料借款	\$ 1,664,699	1.25%~5.50%	106.01~106.09
抵押借款	607,000	1.26%~1.62%	106.01~106.05
信用借款	1,718,570	1.26%~3.93%	106.01~106.10
	<u>\$ 3,990,269</u>		

提供資產作為短期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項下說明。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106.12.31	105.12.31
應付商業本票	\$ 650,000	\$ 750,000
減：未攤銷折價	(166)	(125)
淨 額	<u>\$ 649,834</u>	<u>\$ 749,875</u>

商業本票年利率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02%~1.54% 及 1.20%~1.54%，分別於 107 年 1 月至 3 月及 106 年 1 月至 3 月到期。

(十五)應付公司債

	106.12.31	105.12.31
103 年度第一期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 400,000	\$ 500,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公司債	(200,000)	(100,000)
	<u>\$ 200,000</u>	<u>\$ 400,000</u>

相關發行辦法如下：

公司債種類	發行期間	還本付息辦法	年利率(%)
103 年度第一期有擔保普通公司債	103.08.08 ~ 108.08.08	自發行日起屆滿三年第一次還本，每半年還本一次，共分五期攤還；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半年計付息一次。	1.50%

(十六) 長期銀行借款

	106. 12. 31	利率區間	到期日
抵押借款	\$ 2,167,166	1.49%~2.60%	108.03~126.08
信用借款	2,735,932	1.49%~2.60%	107.05~126.0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166,988)		
一年以上到期	<u>\$ 3,736,110</u>		

	105. 12. 31	利率區間	到期日
抵押借款	\$ 1,499,395	1.63%~2.60%	106.02~120.05
信用借款	1,468,769	1.56%~4.76%	106.09~120.01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529,081)		
一年以上到期	<u>\$ 2,439,083</u>		

提供資產作為長期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項下說明。

(十七) 負債準備

	106 年度	105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100,000	\$ 100,000
本年度認列負債準備	1,199	105
本年度給付	(1,199)	(105)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0,000</u>	<u>\$ 100,000</u>

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保固，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十八) 所得稅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本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14,798	\$ 56,05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1,288	707
土地增值稅	2,16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40	4,744
其他所得稅負調整	2,635	—
當年度所得稅總額	121,027	61,502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7,778)	(8,63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3,249</u>	<u>\$ 52,868</u>

會計利潤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159,553	\$ 39,412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決定課稅所得時應予調增(減)之項目	(14,560)	15,722
免稅所得	(30,154)	(1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1,288	707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1)	929
土地增值稅	2,166	—
其他所得稅負調整	2,635	—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7,778)	(8,634)
	<u>83,109</u>	<u>48,124</u>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40	4,74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3,249</u>	<u>\$ 52,868</u>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6 年度	105 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6,193	\$ (8,306)

(2)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6 年度	105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6,015	\$ (11,20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110	(442)
	<u>\$ 18,125</u>	<u>\$ (11,645)</u>

3.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製造業)	\$ 7,379	\$ 5,431
存貨跌價損失(營建業)	3,200	3,198
應計退休金負債	30,821	65,87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1,989	22,45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42,586	33,8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106	4,049
虧損扣抵	98,784	89,325
未實現產品保固負債	3,650	3,123
其他	45,116	37,161
	<u>\$ 269,631</u>	<u>\$ 264,455</u>

	106. 12. 31	105. 12. 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 264, 486	\$ 264, 486
其他	450	450
	<u>\$ 264, 936</u>	<u>\$ 264, 936</u>

4.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減損損失	<u>\$ 11, 144</u>	<u>\$ 11, 144</u>

5.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 233, 619	114 年
117, 601	115 年
<u>\$ 351, 220</u>	

6. 大亞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4 年度。

7.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之組成項目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87 年度(含)以後	<u>\$ 457, 215</u>	<u>\$ (333, 800)</u>

8. 大亞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 12. 31	105. 12. 3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63, 555</u>	<u>\$ 147, 982</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5 年度(實際)</u>	
	<u>—</u>	

依法屬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惟依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兩稅合一部分設算扣抵制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廢除，取消可扣抵稅額之適用。

我國已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十九)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大亞公司額定普通股股本總額均為 7,000,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均為 572,180,791 股，均為普通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 資本公積

依照相關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惟公司無虧損者，其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其發給新股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並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現金增資溢價轉增資，且每次增資不得超過規定之限額。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帳列資本公積 524,957 仟元及 505,964 仟元，主要為庫藏股票交易。

3.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及股利

	106 年度	105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333,800)	\$ (397,542)
法定及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333,800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467,463	28,136
其他綜合損益	(9,903)	35,56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345)	46
12 月 31 日餘額	\$ 457,215	\$ (333,800)

依大亞公司章程規定，盈餘分派政策如下：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所得稅、彌補累積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法令規定數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中長期財務規劃，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 20% 至 90% 做為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不低於紅利總額 10%，餘以股票股利發放。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列至其餘額達資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用以彌補虧損外，當公司無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但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依有關法令規定，公司於分派盈餘前，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不得分派盈餘，嗣後當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其迴轉部份予以分派。

本公司於106年6月8日及105年6月8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105年底及104年底止皆為累積虧損，盈餘故擬不予分配。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六(二十一)。

4. 其他權益項目

其他權益項目之變動數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963	\$ (68,718)	\$ (56,75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49,999)	—	(149,999)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調整	—	(48,286)	(48,28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38,036)	\$ (117,004)	\$ (255,04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93,497	\$ (4,013)	\$ 89,48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1,534)	—	(81,534)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調整	—	(64,705)	(64,70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11,963	\$ (68,718)	\$ (56,755)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後續處分或減損時，則就其所累計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予以重分類至損益。

5. 非控制權益

	106 年度	105 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 1,062,216	\$ 1,012,762
歸屬予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依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325	55
處分子公司	—	3,614
被投資公司盈餘分配	(38,864)	(19,758)
本年度淨利	146,148	67,38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1,322)	(14,742)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調整	884	26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073)	(2,124)
非控制權益增加	59,963	15,000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88,277</u>	<u>\$ 1,062,216</u>

(二十) 庫藏股票

收回原因	106 年度			
	年初股數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股數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u>12,633,667</u>	—	<u>7,000,000</u>	<u>5,633,667</u>
收回原因	105 年度			
	年初股數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股數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u>12,633,667</u>	—	—	<u>12,633,667</u>

1. 普通股

大亞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2. 子公司所持有大亞公司之股票，係維護公開市場股價之穩定，陸續於公開市場取得，本會計期間持有大亞公司之股票資訊如下：

(1) 106 年及 105 年度子公司處分大亞公司股票分別為 7,000,000 股及 0 股。

(2) 子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大亞公司股份分別為 5,633,667 股及 12,633,667 股，每股市價分別為 13.9 元及 5.47 元。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6 年度	105 年度
折舊及攤銷費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 280,098	\$ 279,483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	4,144	3,103
無形資產之攤銷	1,117	3,053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1,653	1,738
合 計	<u>\$ 287,012</u>	<u>\$ 287,377</u>

	106 年度	105 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獎金及紅利等	\$ 839,544	\$ 773,779
勞健保費用	57,813	48,314
退休金費用	30,927	41,47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69,827	57,806
合 計	\$ 998,111	\$ 921,374

- (1)大亞公司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604 人及 589 人。
- (2)依大亞公司之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於提撥前預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
- (3)大亞公司於 106 年 6 月 8 日及 105 年 6 月 8 日經股東會決議不予分派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大亞公司 106 年度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費用，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估列，並於當年度認列為費用，若於次年度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次年度之損益。
- (4)上述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員工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自 94 年 7 月 1 日勞工退休金條例開始施行，大亞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該條例規定，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選擇新制退休金之員工，按其每月薪資 6%提繳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勞工退休金員工個人專戶。

2. 確定福利計畫

大亞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實施該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分別按每月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提撥之退休準備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以該委員會之名義存入台灣銀行退休準備金專戶。

部分大陸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職)辦法，係採相對提撥制，依員工每月薪資提存職級相對應金額，公司相對提撥於個人名下。離職/退休時，自提部分以歷年實際累積自提金額(不計利息)扣除在職期間預先提領公積金，於員工離職/退休時一次發還；公司提撥部分以歷年實際累積的公司提撥公積金(不計利息)乘以按年資核定給付百分比，扣除在職期間預先提領公積金給付之。

(1)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33, 726)	\$ (552, 34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36, 181	346, 49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97, 545)</u>	<u>\$ (205, 855)</u>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1 月 1 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52, 345	\$ 619, 320
認列於損益：		
當期服務成本	7, 432	8, 538
利息成本	6, 436	7, 287
小計	13, 868	15, 82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再衡量數：		
經驗調整	13, 875	6, 227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63)	20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 317	(49, 733)
小計	18, 129	(43, 298)
福利支付數	(50, 616)	(39, 502)
12 月 31 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533, 726</u>	<u>\$ 552, 345</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1 月 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46, 490	\$ 149, 024
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	4, 091	1, 816
支付之福利	(50, 616)	(39, 502)
雇主之提撥金	37, 148	234, 65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932)	496
12 月 31 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36, 181</u>	<u>\$ 346, 490</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106 年度	105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7,432	\$ 8,538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6,436	7,287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4,091)	(1,816)
當期退休金成本	\$ 9,777	\$ 14,009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 3,159	\$ 2,312

(5)106 年及 105 年度，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前精算利益(損失)金額分別為(17,169)仟元及 41,742 仟元；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累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稅前精算損益分別為(88,535)仟元及(71,366)仟元。

(6)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及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整體計劃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7)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12.31	105.12.31
折現率	0.70%~1.10%	0.80%~1.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0.80%~1.25%	1.00%~1.2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12.31	105.12.31
折現率		
增加 0.25%	\$ (11,928)	\$ (11,905)
減少 0.25%	\$ 12,477	\$ 12,422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 0.25%	\$ 12,941	\$ 12,367
減少 0.25%	\$ (11,970)	\$ (11,92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8)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大亞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計劃預期於 107 年度提撥 28,404 仟元。

3. 大亞公司及國內子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退休金費用總額分別為 30,927 仟元及 41,475 仟元。

(二十三)其他收入

	106 年度	105 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20,083	\$ 25,282
其他利息收入	4,301	2,934
	24,384	28,216
租金收入	18,388	17,500
股利收入	99,944	98,289
	\$ 142,716	\$ 144,005

(二十四)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 年度	105 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 (4,720)	\$ 4,830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39,033	(84,80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61,397	(3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淨損失	(109,845)	(37,993)
賠償款收益	8,178	57,239
長期投資減損迴轉利益	88,594	—
其他利益	50,052	19,658
	\$ 132,689	\$ (41,408)

(二十五)財務成本

	106 年度	105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76,598	\$ 152,429
其他利息費用	6,439	7,624
	<u>\$ 183,037</u>	<u>\$ 160,053</u>

(二十六)每股盈餘

	106 年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稅後金額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	\$ 467,463	572,180	
視同庫藏股—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12,050)	
		<u>560,130</u>	<u>\$ 0.83</u>
	105 年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稅後金額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淨利	\$ 28,136	572,180	
視同庫藏股—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12,634)	
		<u>559,546</u>	<u>\$ 0.05</u>

(二十七)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產品發展藍圖，以設定合併公司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所需之產能以及達到此一產能所需之廠房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產品競爭力推估可能之產品邊際貢獻、營業利益率與現金流量，並考量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產品生命週期等風險因素、以決定合併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組成。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二十八) 金融工具

1.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潜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2.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暴露於外幣匯率變動及利率變動等市場風險，並使用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相關風險。

(1) 外幣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目前以買入/賣出遠期外匯合約與舉借外幣負債為主要規避匯率風險之工具。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名目金額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5,995	29.83	1,670,331	66,192	32.26	2,135,354
港幣	1,371	3.82	5,237	30	4.16	123
人民幣	17,898	4.58	81,973	35,749	4.65	166,233
日幣	130,163	0.26	33,842	101,347	0.28	28,37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6,653	29.83	1,988,259	77,345	32.26	2,495,150
人民幣	1,266	4.58	5,798	108,815	4.65	505,990
日幣	—	—	—	1,132	0.28	317

匯率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

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2,027 仟元及 6,714 仟元。

主要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且主要管理階層會依合併公司之政策進行匯率風險管理。

(2)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之資產與負債，因而產生現金流量及公平價值之利率暴險。

利率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期間結束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0.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減少/增加 6,431 仟元及 3,471 仟元，主係來自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利率暴險。

(3)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權益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權益價格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權益價格暴險而進行。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6 年及 105 年度稅後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9,227 仟元及 20,724 仟元；對於其他綜合損益因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17,750 仟元及 20,314 仟元。

3.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

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務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會在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付貨款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應收帳款餘額中，未有超過應收帳款合計數5%之客戶。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須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106.12.31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2,662,775	\$ 2,662,775	\$ 2,662,775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649,834	649,834	649,834	—	—	—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87,944	87,944	87,944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566,826	566,826	566,826	—	—	—
其他應付款	429,054	429,054	429,054	—	—	—
應付公司債	400,000	400,000	200,000	200,000	—	—
長期銀行借款	4,903,098	4,903,098	1,166,988	2,845,302	797,713	93,095
	<u>\$ 9,699,531</u>	<u>\$ 9,699,531</u>	<u>\$ 5,763,421</u>	<u>\$ 3,045,302</u>	<u>\$ 797,713</u>	<u>\$ 93,095</u>

衍生金融負債

金屬交換	172	26,743	26,743	—	—	—
金屬期貨	58,596	1,216,433	1,216,433	—	—	—
預購遠期外匯	7,666	292,632	292,632	—	—	—
	<u>\$ 66,434</u>	<u>\$ 1,535,808</u>	<u>\$ 1,535,808</u>	<u>\$ —</u>	<u>\$ —</u>	<u>\$ —</u>

105.12.31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銀行借款	\$ 3,990,269	\$ 3,990,269	\$ 3,990,269	\$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749,875	749,875	749,875	—	—	—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66,997	66,997	66,997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11,897	711,897	711,897	—	—	—
其他應付款	411,405	411,405	411,405	—	—	—
應付公司債	500,000	500,000	100,000	400,000	—	—
長期銀行借款	2,968,164	2,968,164	529,081	2,096,572	183,675	158,836
	<u>\$ 9,398,607</u>	<u>\$ 9,398,607</u>	<u>\$ 6,559,524</u>	<u>\$ 2,496,572</u>	<u>\$ 183,675</u>	<u>\$ 158,836</u>

衍生金融負債

金屬交換	2,194	47,256	9,104	38,152	—	—
金屬期貨	5,462	26,072	26,072	—	—	—
	<u>\$ 7,656</u>	<u>\$ 73,328</u>	<u>\$ 35,176</u>	<u>\$ 38,152</u>	<u>\$ —</u>	<u>\$ —</u>

5.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認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公允價值。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使用下列方法及假設為之：

-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掛牌買賣之公司債、政府機構債券、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政府公債)。
-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利率交換係以未來估計之現金流量按報價利率推導適當殖利率曲線折現之現值衡量。
-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採用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評價模式決定其公允價值。

(3)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下表係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相關分析，並以公允價值之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第三等級。

- 第一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6.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49,521	\$ 7,863	\$ 4,494	\$ 361,8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66,434)	—	(66,4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14,183	—	41,327	155,510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4,595	—	—	74,595
	<u>\$ 538,299</u>	<u>\$ (58,571)</u>	<u>\$ 45,821</u>	<u>\$ 525,549</u>

	105.12.31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18,148	\$ 108,422	\$ —	\$ 426,5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644	—	—	9,6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7,656)	—	(7,6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1,228	—	—	211,228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9,362	—	—	119,362
	<u>\$ 658,382</u>	<u>\$ 100,766</u>	<u>\$ —</u>	<u>\$ 759,148</u>

本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金融資產以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本年度無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簡 稱	與大亞公司之關係
安鼎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安鼎公司	關聯企業
聚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聚恆公司	關聯企業
古河電氣工業株式會社	古河公司	關聯企業
協創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協創公司	關聯企業
協同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協同公司	關聯企業
展高金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展高公司	關聯企業
榮星電線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榮星公司	關聯企業
大安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大安公司	其他關係人
太平洋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公司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二) 關係人重大交易事項

除已於財務報表及其他附註另有說明及列示者外，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制合併報表時已予以消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1. 營業收入

	106 年度	105 年度
關聯企業	\$ 213,055	\$ 162,725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 力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163,061	138,419
其他關係人	10	8
	<u>\$ 376,126</u>	<u>\$ 301,152</u>

上述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2. 進 貨

	106 年度	105 年度
關聯企業	\$ 7,379	\$ 16,671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 力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150,826	137,862
其他關係人	3,527	2,618
	<u>\$ 161,732</u>	<u>\$ 157,151</u>

上述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3. 財產交易

關係人名稱	交易內容	106 年度	105 年度
關聯企業	機器設備	<u>\$ 231,294</u>	<u>\$ 240,517</u>

4. 處分子公司

關係人名稱	106 年度		105 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其他關係人	\$ —	\$ —	\$ 1,381	\$ 4,716

(二)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因上述交易產生之應收(付)關係人款項彙總如下：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6. 12. 31	105. 12. 31
(1)應收票據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力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 6,436	\$ —
(2)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 32,672	\$ 21,983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力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18,455	37,040
	其他關係人	50	49
		\$ 51,177	\$ 59,072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106. 12. 31	105. 12. 31
(2)應付帳款	聚恆公司	\$ 106,137	\$ 136,003
	關聯企業	—	676
	對該個體具聯合控制力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19,621	63,073
	其他關係人	2,054	1,083
		\$ 127,812	\$ 200,835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98,415	\$ 71,431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包含董事、監察人、董事長、總經理、副總經理及財務主管。

有關給付以上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相關詳細資訊，請參閱股東會年報內容。

5. 大亞公司、大河公司及恒亞電工公司已簽訂購置各項設備之合約總價款為 302,567 仟元，尚未支付 93,975 仟元。
6. 大河公司與日本 Furuwa Electric Corporation 簽訂長期技術顧問契約，期間為無限期，承諾每月支付美金 7 仟元，未來一年內應支付總金額為美金 84 仟元。
7. 大河公司已簽訂裝設電線電纜之工程合約總價為 134,146 仟元，尚未支付 25,914 仟元。
8. 合併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請詳附表二之說明。
9. 本集團為承租人

依據營業租賃合約，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 12. 31	105. 12. 31
不超過一年	\$ 7,999	\$ 9,902
一至五年	25,290	29,156
五年以上	100,559	124,749
合計	<u>\$ 133,848</u>	<u>\$ 163,807</u>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u>\$ 8,723</u>	<u>\$ 10,154</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無。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三之一～附表三之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五之一～五之二。
8.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七。

10. 從事衍生性工具交易：附註六(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對大亞公司經營之影響及大亞公司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與綜合持股比例：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九。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電線電纜之產銷等相關業務，為單一產品及部門之經營。

合併公司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衡量，並做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二)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106 年度			
	台灣地區事業部	亞洲地區事業部	合併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2,988,580	\$ 6,465,027	\$(2,710,595)	\$ 16,743,012
利息收入	14,487	16,161	(6,264)	24,384
收入合計	\$ 13,003,067	\$ 6,481,188	\$(2,716,859)	\$ 16,767,396
部門損益	\$ 691,064	\$ 209,179	\$ (203,383)	\$ 696,860
非流動資產	\$ 4,749,276	\$ 824,802	\$ (42)	\$ 5,574,036
部門總資產	\$ 17,848,310	\$ 4,817,761	\$(4,214,675)	\$ 18,451,396

	105 年度			
	台灣地區事業部	亞洲地區事業部	合併沖銷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625,491	\$ 5,231,121	\$(2,588,583)	\$ 14,268,029
利息收入	17,729	19,974	(9,487)	28,216
收入合計	\$ 11,643,220	\$ 5,251,095	\$(2,598,070)	\$ 14,296,245
部門損益	\$ 126,068	\$ 17,191	\$ 5,128	\$ 148,387
非流動資產	\$ 4,306,878	\$ 891,836	\$ (43)	\$ 5,198,671
部門總資產	\$ 17,445,874	\$ 4,334,251	\$(4,079,130)	\$ 17,700,995

合併公司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預付設備款、長期預付租金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三)產品別資訊

產 品 別	106 年度	105 年度
電線電纜	\$ 14,387,225	\$ 13,715,985
其他	2,355,787	552,044
	<u>\$ 16,743,012</u>	<u>\$ 14,268,029</u>

(四)主要客戶資訊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銷售額中，並無超過銷售額合計數 10%之客戶。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106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暫付款	是	194,246	—	—	1.00%-3.0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338,616 (註一)	2,677,232 (註二)
0	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	暫付款	是	100,000	100,000	—	1.00%-3.0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1,338,616 (註一)	2,677,232 (註二)
1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東莞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應收款項	是	272,103	181,648	181,648	0.00%-4.0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334,993 (註三)	334,993 (註三)
2	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	大研金屬科技(股)公司	應收款項	是	58,114	—	—	1.00%-2.5%	業務往來	47,948	—	—	—	—	173,731 (註四)	231,642 (註四)
3	TA YA (CHINA) HOLDING LTD.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應收款項	是	194,246	—	—	2.8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339,432 (註五)	339,432 (註五)
4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大亞漳州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應收款項	是	54,984	55,019	55,019	4.0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	—	334,993 (註三)	334,993 (註三)

註一：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大亞公司淨值20%為限。

註二：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大亞公司淨值40%為限。

註三：依恒亞電工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如下：

1. 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其融通金額以不超過恒亞電工有限公司淨值40%為限。
2. 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恒亞電工有限公司淨值40%為限。

註四：依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如下：

1.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以不超過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淨值30%為限。
2. 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淨值40%為限。

註五：依TA YA (CHINA) HOLDING LTD.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如下：

1. 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公司，其融通金額以不超過TA YA (CHINA) HOLDING LTD. 淨值40%為限。
2. 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TA YA (CHINA) HOLDING LTD. 淨值40%為限。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 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0	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孫公司	2,677,232 (註一)	1,932,630	1,885,256	1,318,434	—	28.17	4,015,847 (註四)	Y	N	Y
		恒亞電工(昆山)有限公司	恒亞公司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677,232 (註一)	595,270	417,620	417,620	—	6.24		Y	N	Y
		大亞(漳州)電線電纜有限公	恒亞公司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677,232 (註一)	62,660	—	—	—	—		Y	N	Y
		東莞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恒亞公司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677,232 (註一)	612,096	530,676	279,726	—	7.93		Y	N	Y
		TA YA (CHINA) HOLDING LTD.	子公司	2,677,232 (註一)	250,640	—	—	—	—		Y	N	Y
		大亞線能(股)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007,924 (註二)	14,000	14,000	14,000	—	0.21		Y	N	N
		博斯太陽能(股)公司	大亞線能公司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007,924 (註二)	193,000	122,000	92,000	—	1.82		Y	N	N
		大聚電業(股)公司	大亞線能公司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007,924 (註二)	110,000	—	—	—	—		Y	N	N
1	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	大研金屬科技(股)公司	大展直接及間接持股大研94.55%且大展與大研董事長皆為同一人	231,642 (註五)	50,000	50,000	14,000	—	8.63	347,462 (註五)	Y	N	N
2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東莞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418,741 (註六)	229,245	—	—	—	—	418,741 (註六)	Y	N	Y
3	大義塑膠(香港)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慧昌塑膠材料有限公司	按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89,426 (註七)	22,925	22,925	22,915	—	10.25	111,782 (註七)	Y	N	Y

註一：持股比例達90%以上者，以不超過大亞公司淨值40%為限。

註二：持股比例50%~90%者，以不超過大亞公司淨值30%為限。

註三：業務往來關係之公司：不超過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為限。

註四：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大亞公司淨值60%為限。

註五：依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如下：

1. 持股比例達90%以上者，以不超過大展公司淨值40%為限。
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大展公司淨值60%為限。

註六：依恒亞電工有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如下：

1. 持股比例達100%者，以不超過恒亞公司淨值50%為限。
2.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恒亞公司淨值50%為限。
3. 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50%。

註七：依大義塑膠(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如下：

1. 持股比例達90%以上者，以不超過大義塑膠(香港)公司淨值40%為限。
2. 持股比例50%~90%者，以不超過大義塑膠(香港)公司淨值30%為限。
3.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大義塑膠(香港)公司淨值50%為限。

附表三之一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106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股票—台汽電共生(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01,093	294,279	1.87	294,279	(註1)
	股票—壹柒聯合貿易(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300	6.67	305	
	股票—開元通訊(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0,000	13,000	4.83	11,965	(註2)
	股票—大安精密(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2,000	1,620	18.00	—	(註3)
	股票—台亞衛星通訊(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76,374	15,645	2.98	20,841	
	股票—大中票券金融(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930,319	47,013	1.32	92,868	
	股票—森霸電力(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0	464,250	5.00	623,637	
	股票—驊陞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3,403	14,254	0.44	4,316	(註2)
	股票—湧創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00,000	54,930	13.92	55,241	
					611,012		809,173	

註1：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係按106年12月31日收盤價計算。

註2：公允價值低於帳面金額部分，因非屬永久性跌價，故未認列減損損失。

註3：截至報告日止尚未取得被投資公司報表，故無法得知淨值。

附表三之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註1)	
大亞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展旺生命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7,566	22,612	—	22,612	(註1)
	股票－敦泰電子(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7,309	2,093	—	2,093	(註1)
					24,705		24,705	
	股票－圓展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23,000	4,393	—	4,393	(註1)
	股票－波若威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90,592	12,612	—	12,612	(註1)
	股票－東聯光訊玻璃(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85,735	23,169	—	23,169	(註5)
	股票－立宇高新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00,000	7,343	—	7,343	(註5)
	股票－好玩家(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79,000	4,678	—	4,678	(註5)
	股票－保瑞藥業(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28,178	55,014	—	55,014	(註1)
					107,209		107,209	
	股票－傑聖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172,580	—	—	—	(註2)
	股票－穎歲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29,312	49,318	4.31	—	(註4)
	股票－環保之家生物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7,560	14,780	16.04	—	(註4)
	股票－日昌電子(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0,000	1,650	2.44	—	(註2)
	股票－喧嘩(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4,000	1,920	19.20	(272)	(註6)
	股票－新德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0	34,181	10.00	—	(註4)
	股票－湛天創新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5,000	9,800	5.29	444	(註6)
	股票－永加利醫學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56,815	43,839	12.50	—	(註4)
	股票－台鉅企業(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60,000	31,820	2.73	—	(註4)
	股票－草大木(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8,000	18,720	10.83	—	(註4)
	股票－超人氣娛樂(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895	2,716	13.16	737	(註6)
	股票－富田電機(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96,650	66,178	2.67	—	(註4)
	股票－壹菜園(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0,000	7,200	14.21	—	(註4)
	股票－宅妝(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339,713	46,800	11.34	—	(註4)
	股票－今日傳媒(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16,000	4.00	—	(註4)
	股票－盛微先進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00,000	36,400	5.54	—	(註4)
	股票－能動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8,000	—	7.37	—	(註2)
	股票－百丹特生醫(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250	692	0.67	—	(註4)
	股票－米洛克(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0,000	2,122	7.93	—	(註4)
	股票－瓜瓜園企業(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	20,000	2.11	—	(註4)
	股票－華元生物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00,000	11,100	6.27	—	(註4)
					415,236		909	
	大亞創新投資(股)公司	受益憑證－保誠威實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7,039	366	—	366

附表三之三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	股票—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13,719	76,641	0.96	76,641	(註1)
	股票—中華電信(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5,000	12,190	—	12,190	(註1)
	股票—台灣大哥大(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000	11,502	—	11,502	(註1)
	股票—敦泰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1,445	4,710	0.01	4,710	(註1)
					105,043		105,043	
	股票—泰藝電子(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12,888	6,772	0.79	6,772	(註1)
	開元通訊(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0	8,000	2.97	7,360	(註6)
	台亞衛星通訊(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3,944	5,312	0.87	6,028	
							13,312	13,388
CUPRIME VENTURE HOLDING COMPANY LTD.	股票—CAPITAL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RP.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8,650	USD 609	—	USD 969	
	受益憑證—CNC DISTRESSED OPPORTUNITIES FUN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612	USD 585	—	USD 585	(註1)
	受益憑證—CNC PEP ASIA FUND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759	USD 800	—	USD 800	(註1)
					USD 1,385		USD 1,385	
華亞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年程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62,706	6,210	1.90	6,210	(註3)
	股票—弘凱光電(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94,702	4,952	0.82	4,952	(註3)
	股票—岱煒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580	6,212	1.98	6,212	(註3)
							17,374	
	股票—永箔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61,739	—	2.98	—	(註2)
	股票—金瑞治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5,811	2,526	2.06	—	(註4)
	股票—順泰電子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0,750	7,999	3.81	2,246	(註6)
	股票—漢達電子貝里斯(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9,038	240	0.39	—	(註2)
	股票—Golden Crown Green Energy Limite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775,000	3,498	0.90	—	(註2)
	股票—Goldshine Limite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442	—	4.40	—	(註2)
	股票—TriForce Limite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0,633	—	5.60	—	(註2)
	股票—十藝生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2,813	10,625	5.31	13,787	
	股票—龍雲數位整合(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5,000	3,750	3.87	—	(註4)
	股票—穎崴科技(股)公司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56,931	36,508	2.30	—	(註4)
						65,146	16,033	

附表三之四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底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大恒電線電纜(股)公司	股票—南僑化工(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637	—	637	(註1)	
	股票—至寶光電(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301	—	301	(註1)	
	股票—森鉅科技材料(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650	—	650	(註1)	
	股票—揚智科技(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339	—	339	(註1)	
	股票—崧騰企業(股)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208	—	208	(註1)	
					2,135		2,135		
聯友機電(股)公司	股票—壹柒聯合貿易(股)公司	該公司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300	6.67	305		
TA YA VENTURE HOLDINGS LTD.	股票—Capital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rp.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25,950	USD 1,826	1.63	—	(註4)	
	股票—Theia Medical Technology Co.,Lt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18,091	USD 3,361	15.57	USD 1,294	(註6)	
	股票—CNC Distressed Opportunities Limited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12	USD 438	2.82	USD 589		
	股票—NewEdge Technologies, Inc.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16,783	USD 2,500	19.45	(USD 114)	(註6)	
					USD 8,125		USD 1,769		
					1,367,542	USD 1,426	—	USD 1,426	(註1)
	股票—敦泰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442,478	USD 492	—	USD 492	(註1)	
	股票—亞獅康(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SD 1,918		USD 1,918		
大河工程顧問(股)公司	股票—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對大河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9,948	1,044	0.02	1,044	(註1)	
	受益憑證—貝萊德美元高收益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863	2,999	—	2,999	(註1)	
	受益憑證—聯博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62	4,498	—	4,498	(註1)	
					8,541		8,541		
		股票—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6,663	202		202	(註1)

註1：上市(櫃)公司普通股股票係按106年12月31日收盤價、開放型受益憑證係按106年12月31日之基金淨資產價值及未上市或上櫃公司係以所取得最近期之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計算。

註2：係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帳面價值。

註3：該有價證券係特別股。

註4：截至報告日止尚未取得被投資公司報表，故無法得知淨值。

註5：興櫃市價。

註6：公允價值低於帳面金額部分，因非屬永久性跌價，故未認列減損損失。

附表四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106年1月至12月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單位數(仟)	金額	股數/單位數(仟)	金額	股數/單位數(仟)	售價	帳面成本	處份損益	股數/單位數(仟)	金額
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TA YA (CHINA) HOLDING LTD.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TA YA (CHINA) HOLDING LTD.	子公司	35,000	1,148,970	10,000	304,950	-	-	-	-	45,000	1,453,920

附表五之一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106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大恒電線電纜(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657,430)	(8.2)%	45~90天	註	註	3,708	0.3%	
	大恒電線電纜(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600,787	8.3%	30~90天	註	註	(5,075)	(1.4)%	
	大河工程顧問(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26,266	1.7%	60~90天	註	註	(80,761)	(22.9)%	
	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444,973	6.1%	30~90天	註	註	(6,872)	(2.0)%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368,398)	(4.6)%	45~90天	註	註	2,299	0.2%	

註：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附表五之二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106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大恒電線電纜(股)公司	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對大恒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600,787)	(67.7)%	30天~90天	註1	註1	5,075	14.5%	
	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對大恒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657,430	78.4%	45天~90天	註1	註1	(3,708)	(10.3)%	
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	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對大展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444,973)	(13.8)%	按月結帳，收取30天~45天期票	註1	註2	6,872	1.8%	
	恒亞(昆山)電工有限公司	大亞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132,641)	(4.1)%	出貨後次月一日收款	註1	註2	12,779	3.4%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大亞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313,648)	(9.7)%	出貨後次月一日收款	註1	註2	21,041	5.5%	
恒亞(昆山)電工有限公司	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	大亞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132,641	8.0%	按月結帳，收取30天~45天期票	註1	註1	(12,779)	(8.2)%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對恒亞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368,398	44.3%	按月結帳，收取30天~45天期票	註1	註1	(2,299)	0.0%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	大亞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313,648	37.7%	裝船日起15天內付款	註1	註1	(21,041)	(10.7)%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東莞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對東莞恒亞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銷貨	(661,004)	(79.3)%	30天~90天	註1	註1	427,187	47.3%	
東莞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對東莞恒亞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661,004	25.9%	按月結帳，收取30天~45天期票	註1	註1	(427,187)	(85.2)%	

註1：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顯著不同。

註2：較一般客戶短。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106年底

單位：除特別註明者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末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TAYA (CHINA) HOLDING LTD.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1,453,920	1,148,970	45,000,000	100.00	848,579	65,099	65,099	65,099	子公司	
	TAYA VENTURE HOLDINGS LTD.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405,380	405,380	12,520,000	100.00	387,714	4,909	4,909	4,909	子公司	
	TAYA (Vietnam) INVESTMENT HOLDING LTD.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97,145	97,145	11,585,000	100.00	462,177	61,786	61,786	61,786	子公司	
	華亞創業投資(股)公司	新北市	投資	300,000	300,000	30,000,000	100.00	222,847	(40,356)	(40,356)	(40,356)	子公司	
	TA YA ELECTRIC WIRE & CABLE (H.K.) CO., LTD.	香港	代理銷售業務	68	68	19,998	99.99	—	—	—	—	—	子公司(註)
	大亞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投資	657,995	657,995	93,888,303	96.87	648,939	(25,604)	(24,803)	(24,803)	子公司	
	大恒電線電纜(股)公司	台南市	電子線	131,922	131,922	13,192,229	61.36	167,260	16,267	9,981	9,981	子公司	
	大河工程顧問(股)公司	台南市	電纜設計、施工	12,000	12,000	1,199,998	48.00	43,712	28,161	13,517	13,517	子公司	
	大義塑膠(股)公司	台南市	塑膠料	27,620	27,620	3,464,000	45.58	35,143	1,601	730	730	子公司	
	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	新北市	熔銅、銅錠壓延	251,110	251,110	22,609,388	45.22	221,783	114,694	5,457	5,457	子公司	
	聯友機電(股)公司	台北市	電纜接續材料	133,793	98,474	22,723,713	42.78	291,817	67,399	28,523	28,523	子公司	
	大亞聯合工程(股)公司	台南市	電纜安裝、配管工程	40,100	40,100	1,200,000	40.00	16,039	—	—	—	子公司	
	安鼎國際工程(股)公司	台南市	電氣設備工程	47,680	35,435	5,075,970	30.21	79,907	33,141	10,015	10,01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LASTIC TECHNOLOGY INVESTMENT HOLDING LTD.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49,420	49,420	7,827,112	25.60	57,338	—	3,132	3,132	孫公司	
	榮星電線工業(股)公司	台南市	漆包線等製造、加工及銷售	408,077	411,565	32,363,000	22.44	418,999	115,867	26,171	26,17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亞綠能科技(股)公司	台南市	能源科技	225,830	88,000	22,499,000	75.00	233,682	8,632	6,219	6,219	子公司	
	協創系統科技(股)公司	新北市	資訊供應服務	6,000	6,000	600,000	20.00	3,247	(2,542)	(2,542)	(2,542)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4,248,060	3,761,204			4,139,183	451,120	167,838	167,838		
TA YA (CHINA) HOLDING LTD.	HENG YA ELECTRIC LTD.	香港	電線、電纜買賣	HKD 347,716 仟元	HKD 269,716 仟元	347,716,000	100.00	HKD 219,236 仟元	HKD 16,740 仟元	HKD 16,740 仟元	HKD 16,740 仟元	孫公司	
TA YA (Vietnam) INVESTMENT HOLDING LTD.	TA YA VIETNAM (cayman) HOLDINGS LTD.	Cayman	投資	USD 7,950 仟元	USD 8,550 仟元	7,950,000	75.00	USD 12,448 仟元	USD 2,462 仟元	USD 1,847 仟元	USD 1,847 仟元	孫公司	
	TECO (Vietnam) ELECTRIC & MACHINERY CO., LTD.	Vietnam	生產各種電動馬達、轉換器等和各種家電產品	USD 1,000 仟元	USD 1,000 仟元	1,000,000	40.00	USD 2,171 仟元	USD 862 仟元	USD 345 仟元	USD 345 仟元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TA YA (Vietnam) CONSTRUCTION AND DEVELOPMENT CO., LTD.	Vietnam	建築	— 仟元	USD 300 仟元	—	—	— 仟元	USD (39) 仟元	— 仟元	— 仟元	孫公司	
TA YA VIETNAM (cayman) HOLDINGS LTD.	TA YA (Vietnam) ELECTRIC WIRE & CABLE JOINT STOCK COMPANY	Vietnam	建築用線	USD 10,505 仟元	10,505	22,322,884	80.00	USD 16,529 仟元	USD 3,093 仟元	USD 2,474 仟元	USD 2,474 仟元	曾孫公司	
TA YA VENTURE HOLDINGS	Otto2 Holdings Corporation	Cayman	幼兒美術教育	USD 542 仟元	542	24,877,296	8.57	USD 95 仟元	USD (272) 仟元	— 仟元	— 仟元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恒電線電纜(股)公司	大義塑膠(股)公司	台南市	塑膠料	2,000	2,000	480,000	6.32	4,873	1,601	1,601	1,601	子公司	
	安鼎國際工程(股)公司	台南市	電氣設備工程	17	—	1,000	0.01	16	33,141	2	2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義塑膠(股)公司	PLASTIC TECHNOLOGY INVESTMENT HOLDING LTD.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HKD 10,252 仟元	HKD 10,252 仟元	10,252,294	33.53	75,099	12,234	4,102	4,102	孫公司	
PLASTIC TECHNOLOGY INVESTMENT HOLDING LTD.	TA YI PLASTIC (H.K.) LTD.	香港	電線、電纜製造加工	HKD 25,836 仟元	HKD 25,836 仟元	25,836,463	100.00	HKD 58,524 仟元	HKD 3,146 仟元	HKD 3,146 仟元	HKD 3,146 仟元	曾孫公司	
大亞綠能科技(股)公司	博斯太陽能(股)公司	台南市	能源技術服務	160,000	100,000	16,000,000	100.00	167,370	5,286	5,286	5,286	孫公司	
	大聚電業(股)公司	台南市	發電業	35,000	35,000	3,500,000	100.00	40,249	3,762	3,762	3,762	孫公司	
	博碩電業(股)公司	高雄市	發電業	80,100	—	8,010,000	80.10	79,731	(461)	(401)	(401)	孫公司	
	協同能源科技(股)公司	新北市	其他管理顧問服務	8,000	—	800,000	36.36	6,578	(3,911)	(1,422)	(1,422)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亞創業投資(股)公司	大亞創新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投資	20,000	20,000	2,000,000	100.00	491	—	—	—	孫公司	
	大亞綠能科技(股)公司	台南市	能源科技	10	1,000	—	—	9	8,632	255	25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Otto2 Holdings Corporation	Cayman	幼兒美術教育	29,985	29,985	47,619,048	17.24	—	(8,244)	—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聚恆科技(股)公司	台南市	光電相關	60,020	60,020	5,461,602	15.60	90,056	66,461	10,371	10,37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聯友機電(股)公司	台北市	電纜接續材料	13	—	1,045	—	14	67,399	1	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華亞創業投資(股)公司	Otto2 Holdings Corporation	Cayman	幼兒美術教育	32,800	32,800	25,295,740	9.16	19,329	(8,244)	—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亞綠能科技(股)公司	台南市	能源科技	—	—	—	—	—	8,632	—	—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聚恆科技(股)公司	台南市	光電相關	18,160	18,160	1,650,945	4.72	23,020	66,461	3,135	3,135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	CUPRIME MATERIAL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	63,270	63,270	3,255,000	100.00	124,770	(716)	(716)	(716)	子公司	
	CUPRIME VENTURE HOLDING COMPANY LTD.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94,112	124,327	3,000,000	100.00	66,843	743	743	743	子公司	
	CUPRIME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	97,242	151,927	285	100.00	126,551	28,699	28,699	28,699	子公司	
	大亞創業投資(股)公司	新北市	投資	21,216	21,216	3,028,440	3.12	20,932	(25,604)	(792)	(792)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恒電線電纜(股)公司	台南市	電子線	6,000	6,000	600,000	2.79	7,607	16,267	454	454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研金屬科技(股)公司	桃園市	代工生產碳酸銅粉及氧化銅粉	159,794	111,130	10,400,007	94.55	70,044	(34,775)	(32,139)	(32,139)	子公司	
CUPRIME MATERIAL PTE LTD.	CUPRIME ELECTRIC WIRE & CABLE(H.K.) CO., LTD.	香港	產銷電線電纜及銅製品買賣	SGD 3,247 仟元	SGD 3,247 仟元	18,000,000	100.00	SGD 5,605 仟元	SGD (32) 仟元	SGD (32) 仟元	SGD (32) 仟元	孫公司	
CUPRIME INVESTMENT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TA YA -SOLDERCOAT COMPANY LIMITED	香港	投資	— 仟元	USD 1,813 仟元	—	—	— 仟元	— 仟元	— 仟元	— 仟元	孫公司	
	TA YA VIETNAM(CAYMAN) HOLDINGS LIMITED	Cayman	投資	USD 2,650 仟元	USD 2,850 仟元	2,650,000	25.00	USD 4,149 仟元	USD 2,462 仟元	USD 616 仟元	USD 616 仟元	孫公司	

註：因TA YA ELECTRIC WIRE & CABLE (H.K.) CO., LTD. 產生虧損，本公司對該公司在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開關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故已轉列其他負債—其他項下。

附表七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106年底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母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東莞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對東莞恒亞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427,187	2.14	—	無	194,863	—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東莞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對東莞恒亞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181,648	(註2)	—	無	13,740	—

註1：係截至民國107年3月15日之資料。

註2：係屬資金貸與之金額，故無計算週轉率。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106年度 單位：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待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四)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恒亞電工(昆山)有限公司	漆包線生產加工	743,757 (美金23,200,000元)	(2)	317,269 (美金10,000,000元)	-	-	317,269 (美金10,000,000元)	32,535 (人民幣7,273仟元)	100%	32,535 (人民幣7,273仟元)	415,656 (人民幣90,675仟元)	-
大亞(漳州)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精密漆包線及三層絕緣線等之產銷業務	265,178 (美金9,000,000元)	(2)	101,125 (美金3,500,000元)	-	-	101,125 (美金3,500,000元)	(1,800) (人民幣(402)仟元)	100%	(1,800) (人民幣(402)仟元)	64,851 (人民幣14,147仟元)	-
東莞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精密漆包線及三層絕緣線等之產銷業務	353,555 (美金12,000,000元)	(2)	-	187,020 (美金6,200,000元)	-	187,020 (美金6,200,000元)	114,399 (人民幣25,572仟元)	100%	114,399 (人民幣25,572仟元)	502,022 (人民幣109,516仟元)	-
揚州英瑞汽配銷售有限公司	銷售車用中冷氣、空調器及汽車散熱器配件業務	90,810 (美金3,000,000元)	(2)	-	-	-	-	-	0.37%	-	-	-
揚州英瑞汽車材料有限公司	銷售車用中冷氣、空調器及汽車散熱器配件業務	272,430 (美金9,000,000元)	(2)	-	-	-	-	-	0.37%	-	-	-
揚州英諦車材實業有限公司	銷售車用中冷氣、空調器及汽車散熱器配件業務	534,265 (美金17,650,000元)	(2)	-	-	-	-	-	0.37%	-	-	-
揚州英瑞汽車空調科技工業有限公司	銷售車用中冷氣、空調器及汽車散熱器配件業務	599,346 (美金19,800,000元)	(2)	-	-	-	-	-	0.37%	-	-	-
東莞冠碩電池有限公司	鋰鐵電池製造及銷售	51,459 (美金1,700,000元)	(2)	-	-	-	-	-	1%	-	-	-
蘇州冠碩新能源有限公司	鋰鐵電池製造及銷售	242,160 (美金8,000,000元)	(2)	-	-	-	-	-	1%	-	-	-
東莞慧昌塑膠材料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塑膠粒	10,507 (美金351,244元)	(2)	-	-	-	-	2,970 (人民幣649仟元)	42.21%	1,254 (人民幣274仟元)	16,610 (人民幣3,696仟元)	-
東莞車視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汽車裝飾品、LED顯示器、車用LCD	15,135 (美金500,000元)	(2)	-	-	-	-	-	0.76%	-	-	-
上海黃色小鴨貿易有限公司	嬰童服飾用品生產銷售	84,151 (美金2,780,000元)	(2)	-	-	-	-	-	0.36%	-	-	-
上海台凌嬰童用品有限公司	嬰童服飾用品生產銷售	18,127 (美金598,851元)	(2)	-	-	-	-	-	0.36%	-	-	-

附表八 大陸投資資訊

106年度 單位：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註四)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 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北京英特圖 技術有限責任公司	電腦軟體設計業、其他 電腦系統設計服務業務	—	(2)	—	—	—	—	—	—	—	—	—
上海鄂圖二 世諮詢服務 有限公司	管理顧問業務	13,669 (美金466,667元)	(2)	—	—	—	—	—	—	—	—	—
敦泰科技 (深圳)有限 公司	電熔式觸控式螢幕控制 IC	15,510 (美金5,000,000元)	(2)	—	—	—	—	1.60%	—	—	—	—
惠州市博羅 鐳興阻燃材 料有限公司	氧化鋁及阻燃材料之生 產、加工及製造	17,352 (人民幣3,600,000元)	(2)	—	—	—	14,864 (人民幣3,248仟元)	13.09%	1,946 (人民幣425仟元)	8,098 (人民幣1,802仟元)	—	—
展高金屬科 技(昆山)有 限公司	產銷錫製品	110,705 (美金3,500,000元)	(2)	55,326 (美金1,715,000元)	—	55,326 (美金1,715,000元)	— (美金0元)	— (人民幣0仟元)	0.00%	— (人民幣0仟元)	— (人民幣0仟元)	—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 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二)
605,414 美金 19,700,000元	3,489,586 美金 57,682,799元	4,015,847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二、依據97.8.29新修定「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按淨值之限額計算： $6,693,079 \times 60\% = 4,015,847$ (當期淨值之60%)。

註三、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本期末累計自子公司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為美金42,092,777元。

附表九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06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0	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大恒電線電纜(股)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657,430	依時價及銅質議定，收款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3.93
				進貨	600,787	依時價及銅質議定，付款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3.59
				應收票據	3,708	收款條件45~90天期票或匯款	0.02
				應付帳款	5,075	原物料付款條件30~90天期票；製成品付款條件30~90天期票	0.03
0	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444,973	依時價及銅價議定，付款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2.66
				應付帳款	6,872	委託加工費付款條件30~45天期票	0.04
0	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368,398	依時價及銅質議定，收款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2.20
				應收帳款	2,299	付款條件30~90天期票	0.01
0	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大河工程顧問(股)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進貨	126,266	依成本加5%-10%毛利計價	0.75
				應付帳款	80,761	視工程進度以60~90天期票付款	0.44
0	大亞電線電纜(股)公司	TA YA (Vietnam) ELECTRIC WIRE & CABLE JOINT STOCK COMPANY.	母公司對子公司	預付款項	124,240	依約定交易價格及條件辦理	0.67
1	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	恒亞(昆山)電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曾孫公司	銷貨收入	132,641	依時價及銅質議定，收款條件較一般客戶短	0.79
				應收帳款	12,779	出貨後次月一日收款	0.07
1	大展電線電纜(股)公司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313,648	依時價及銅質議定，收款條件較一般客戶短	1.87
				應收帳款	21,041	出貨後次月一日收款	0.11
2	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東莞恒亞電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貨收入	661,004	依時價及銅質議定，收款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3.95
				應收帳款	427,187	付款條件30~90天期票	2.32